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至各位董事及参会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8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8人。公司董事罗瑞发、刘咏平、郑映虹、关志超、于海洋，独立董事陈君柱、向吉英、李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瑞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和实际情况，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基于审慎原则，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充分分析和论证，在项目实施主体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不发生变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对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进行调整：

序号	项目	调整前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佛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10月31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股权转让和债务重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伟龙金溢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龙金溢”）经营现状，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伟龙金溢全部 53.85% 的股权分别转让给 Wei Long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伟龙”）和深圳市睿鸿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鸿泽”），其中，新加坡伟龙受让 19.23% 的股权，睿鸿泽受让 34.62% 的股权。股权转让总价为人民币 1 元，新加坡伟龙应支付转让价款为 0.4 元，睿鸿泽应支付转让价款为 0.6 元。公司授权经营班子与相关方协商签署具体协议。伟龙金溢另一股东广州市铂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优先购买权。

2、为加速应收账款清收，防范经营风险，同意在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将伟龙金溢所欠公司账面值总额为 28,496,387.62 元的债务进行重组，公司同意按该等债务评估值 1,051.62 万元的取整金额 1,060 万元要求伟龙金溢偿还债务，伟龙金溢同意该债务金额为 1,060 万元，就该等金额向公司承担偿还义务，公司授权经营班子与相关方协商签署具体协议。杨成为伟龙金溢偿还重组后债务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和《关于控股子公司债务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1 日